

我的乞婆契母

廖榕光

因为母亲早逝，我是奶奶一手带大的。可我的童年阶段堪称“多事之秋”，常常头疼脑热，频频中暑感冒，而且皮肤也不好，不是头上长个疖子，就是胳膊上长个脓疮。亲戚和邻居都说这个孩子“歹腰伺”（不好带的意思）。为了我健康成长，奶奶真是呕心沥血，日夜操心。

也不知道她是问了神还是占了卜，说命中注定要“写过房”，要契拜神佛为“契子”，最好还要吃“百家饭”，这样就能逢凶化吉。身份“作贱”了，就会没病灾，“好腰伺”（好带）。

“写过房”是通过书面契约形式过继给别的房祧为“嗣子”。我本来就兼承廖、洪两家香火，早已“写过房”了。

契拜神佛作干儿子的事也好办，奶奶是个虔诚的佛教信女，她叫我爸爸写个红纸当“字契”在神坛前烧了，认了观音菩萨为干妈。奶奶说，观音菩萨大慈大悲，最疼爱小孩了。从此，我凡是和奶奶出门，只要有路过奉祀观音菩萨的寺庙，她都要进去上香，拉着我对着神像双手合十鞠躬。

可这吃“百家饭”的事却不好弄。吃“百家饭”就是去当乞丐，奶奶怎么舍得让我去当乞丐啊，哪怕是象征性地去当一天乞丐她也舍不得。

胖子的高考

郭华锐

直至前阵子的同学会，才又再次见到了胖子。

说起来，上一次见面，已经要追溯到二十几年前。那会儿，都是年少轻狂的岁月，也都是逐梦的年纪。一门心思想要考上大学的我们，在同一片天空下，为了圆梦而努力。

正如那影片中说的，每个故事中都会有一个胖子。而我们亲切称之为“胖子”的那个人，最终却在这场圆梦的追逐战中，成为众多失意者的一员。整个高中时代，胖子留在我脑海中的最后一道影像，是肥胖的身躯折叠在一起，蹲在地上抱头痛哭的画面。

他落榜了。大家都为他难过，可这结果一点都不意外。胖子喜欢文学，有空就抱着小说，读得废寝忘食。结果，严重偏科让他毫无悬念落榜了。

再复读吗？这是那个年头，很多人的选择。可胖子考虑再三，还是没有再次走进校园。胖子的偏科太严重，哪怕复读，恐怕都是枉然。当年的高考竞争，异常惨烈。胖子这样的人，能考上大学的概率，几乎为零。

后来，有好些年，胖子几乎从销声匿迹了。本来，大家都是知青子女，回城后天各一方，又没有像如今这么便利的联系方式，于是渐渐就没了联络。但没想到，再后来，不断在报刊上看到胖子的大名。

也是在此之后，各种和胖子有关的消息，不断从身边的口中，钻入我的耳朵里。胖子先是写一些豆腐块的小文章，发表得多了，俨然有圈子里一把手的姿态，日子也过得挺滋润。接着，网络文学兴起，胖子转攻网文，收获也颇丰。直至几年前，听说他已经不写网文，成了炙手可热的编剧。

直至这次同学会，总算又见到了胖子。和我们比起来，如今的胖子已然是成功人士，收入不是我们可以望其项背的。但一开口，我们就知道，他还是那个大家熟悉的胖子，脸上时时都是没心没肺的笑。只不过，笑着笑着，说着说着，眼里就有了泪花。

是呀，多少年了，昔日落榜的心情，可能都想不起来了。可对胖子来说，追梦的人生却是在落榜后开始的。我常常想，如果那年，他真的考上大学，也只会和我们一样，如今过着朝九晚五的生活，不见得能有今日的精彩。

正是那年的落榜，让胖子走上了另一条路，用另一种方式追逐自己的人生梦想。在当时的我们看来，他是高考中的“杯具”。可谁又能想到，原来那才是胖子精彩人生的起点，是他开始另一场“高考”的开始。而在这场人生的“高考”中，胖子笑到了最后。

人生呀，真不是一场考试就能决定的，这就是胖子如今常感慨的一句话。

不过这并不影响心情。夏日午后，我们最常做的就是去山坳神庙的那棵

奶奶又把这苦恼的事和邻居说了，有个邻居告诉她，你让榕榕（我的名字“榕光”的昵称）认个乞丐做干娘，让他吃些乞丐讨来的饭菜，不就是吃“百家饭”了吗！奶奶一听茅塞顿开，觉得非常妥当，于是她就留心街上行乞的乞丐婆子，物色了好久，终于在1947年，我8岁时为我找到一个经常在溪美街讨饭的乞婆。

那一天，奶奶把那个乞婆带到家门口，并告诉我说，从今天起，她就是你的“契母”。“契母”约50岁，面容非常清瘦，但给人很和善的感觉，衣着干净，缀了不少补丁的蓝色土布衫洗得几乎变成白色。她举止矜持，完全没有街头行乞之人卑躬屈膝的神态。她没有进我们的家门，只在门外站着。奶奶告诉她，这就是我的孙子榕榕，今年8岁。今天，他认你做干娘了。又对我说，快叫“契母”。我对你这位突如其来的“契母”并不生，只是“契母”二字叫不出口，低头默然地站着。“契母”赶忙说，别叫别叫。不要难为他，这孩子金枝玉叶，不要叫我“契母”，心里认了就是。她用手在我头顶轻轻拍打，轻声说，榕榕乖，天公保佑你“头壳硬”（健壮没病），贪吃着大（吃得多，长得快）。

我的“契母”从来不讲她的身世，奶奶也不问她，只知道她是南安人。南安的民国政府最

娘妈桥（榕桥）人，至于家庭、身世一概不知。她平时并没有天天出来行乞，也许她还有别的事情要做，但是每逢传统节日是一定出来乞讨的。用于乞讨的竹篮子及碗筷都很干净，乞讨时轻声细语，你愿意给就给，不给她也不强求。据我奶奶观察了好长一段时间才确定她作我的“契母”。

自从认了这位乞婆“契母”，我真的尝到了“百家饭”。“契母”在每年正月的“天公生”、三月的“上帝公生”，还有清明、五月节（端午）、七月半、冬至等传统节日在溪美镇沿街向店铺乞讨，遇到大户人家或大方的店主，会给一些较好的食物，且都是干净的，并非残羹剩饭，她就会用另外一个干净的碗给我留着，然后来到我家门口，叫奶奶带我出去取。她每次到来都一定要看我，问我有没有“乖乖”。我长大了才知道，她所谓的“乖乖”就是不生病的意思。她为了见我，每次都要待到接近中午时分估计我放学了才到我家。虽说是来我家看我，实际上从未跨进我家的门槛一步。她自称身份卑微，不敢进我的家，只在门外把施舍乞讨来的好吃东西给我吃，一边看我吃一边和奶奶说话，之后才慢慢离去。

1949年8月，南安县的民国政府最

后一任县长宣布投诚，溪美和平解放。9月，南下的解放军接管了南安县政府，在县政府档案科供职的爸爸移交了档案，1950年春举家徙居英都。我奶奶在料理搬家事宜时，还牵挂着一件事，就是要把搬家的事告诉我“契母”，说声告别。等了五六天，未能见到我的“契母”，只好牵着我快快地告别溪美。

岁月蹉跎，一晃过去70多个春秋。这70多年，我历经了曲折的人生历程，如烟往事忘却了许多，唯独这位慈祥的乞婆“契母”使我终生难忘。我不但为离开溪美时未能向她告别而终生抱憾，甚至为未能为她送终而负疚在心。

我认乞婆为“契母”的实际存续时间只有4年，时间不长，却是我终生难忘的一段人生历程。我相信，我能够消灭祛病、逢凶化吉长大成人，确实得益于她曾经给我吃过“百家饭”。这段吃“百家饭”的经历，使我逐渐懂得了人生的艰辛，人格的尊严，人性的纯真与善良。这是一笔非常可贵的精神财富。不管别人怎么看，我始终认为，我的“契母”不是一个乞丐婆，她是一位坚强、慈善的女性。我认乞婆为干妈，感受了一种别人无法体会的微妙的慈祥母爱。这种爱，甚至影响了我的思想情操。

墨香武昌

主办单位:南安市文联 南安市书协 海丝商报社



陈武昌，1994年3月出生，南安东田人，现任泉州市第二实验小学开发区校区专职书法教师。毕业于湖南人文科技学院书法学专业，福建书协会员、泉州青年书协理事、南安硬笔书协主席团成员。获第一届“黄道周奖”优秀奖（最高奖）、第二届“象山书院杯”三等奖等，入展第十一届“观音山杯”、第六届“四堂杯”等全国书法展。

品评

诗酒趁年华

潘高鹏（南安市书法家协会主席）

陈武昌者，南安“墨海后浪”十三人之一也。在南安书坛，以“武昌鱼”之名与林海参、范百和并称东田三大美食，风头一时无两。

早岁痴于篮球，于球场征战四方，睥睨天下，以为人生快意，皆尽于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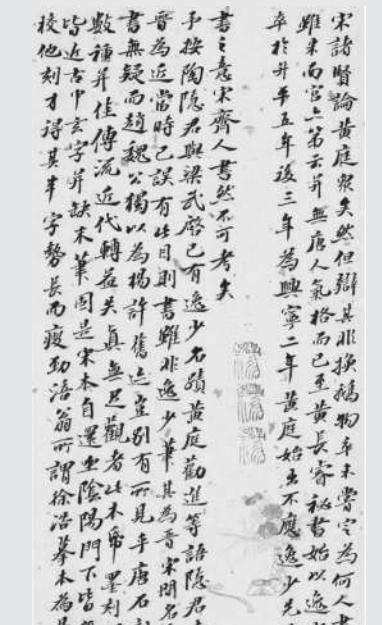
高考落榜后，方若有所悟。遂改前非，攻书法，潜心复读。或许动极思静，武昌君于书法一途能虚极静笃，日夜耽于苏轼、张黑女、始平公诸帖。即便夜寒泡脚，手上临池不辍；春暖观山，心中摹写未休。

古人云：痴于物，而成于心。人必有痴，而后有成。未及一年，武昌君即昂然考入某高校书法专业。大学期间，常与三四同窗相约通宵临帖，于苏轼《黄州寒食诗》《养生论》《洞庭春色赋》《中山松醪赋》诸帖用功最多。大二、大三即入闻之新人展、海峡杯等，大四转向黄道周，又获“黄道周奖”最高奖。终尝大学入省协夙愿。

观武昌君书法，行楷用笔多取侧势，结体扁平密，气韵生动，姿态妍美，乃探骊于苏轼；而行草则刚健而圆转，生辣而流贯，侧锋、翻折运用娴熟，欹侧多姿，道媚浑深，自是胎息于黄道周。短短几年间，武昌君于书法已初得门径，略窥堂奥，前景可期矣。

苏轼有语：诗酒趁年华。书法亦然。愿武昌君书山勤策杖，墨海勇行舟，以梦为马，不负韶华。

赏鉴



何妨来一段慢时光

林赐珍



道路两旁的凤凰花。本报记者 李想摄

中午好友打来电话，满是羡慕之意，他说：“你好有眼福啊，上班路上就可看到开得灿烂的凤凰花，让人激情无限啊！”六七月，正是凤凰花怒放之时，绿莹莹的枝头朵朵凤凰花似展翅欲飞的丹凤之冠，更似一把高擎的火把让人充满激情且饶有神秘之感。可小镇行道树以芒果树、黄花风铃树为主，尤其是我日日上班经过的小道。我脑袋里极力搜索着上下班看到的画面：来来往往的车辆、行色匆匆的路人、交替闪烁的红绿灯……实在想不起这一路上还有凤凰花撩人眼球的身姿。

下午无论如何都得好好观察一下，在听完好友的一番感慨之后，我暗暗提醒自己。

下班已是五点多，夕阳的余晖还未散尽，满眼的明媚。迎着斑驳的树影，我特意散步回家。一路搜索，终于在红绿灯路口的拐弯处看到两棵恣意生长的凤凰树。

凤凰树枝干不粗，个头很高，半圆

形的树冠直指苍穹，俨然是位战士，无惧风雨，无关世俗的眼光。纷披的绿叶上火红的凤凰花热烈绽放，耀眼的红让人油然心生敬畏之意。如此惊世骇俗的生命，我竟然没发现。除了凤凰花，小道上还有玉兰树，有的含苞待放，有的已尽显姿容，淡淡的香气如水面涟漪，慢慢荡漾开来，如远处高楼的歌声，回旋在每一个路人的脸上。行走在小道上，俯仰之间，一呼一吸里，甚感惬意舒适。日日经过的小道上的如此美景，我何以未曾留意？

这不由得让我想起了上个星期母亲节那天。临睡前，儿子匆匆跑进房间，在儿子还没说明来意之前，我就呵斥道：“都几点了，还不去睡觉，又要胡闹什么？”儿子急着解释：“妈妈，就问您一件事，晚上我炒的苦瓜好不好吃？”“苦瓜？”最近儿子是懂事了不少，一有空就帮忙做家务，炒苦瓜是他的拿手菜。“妈妈，今天是母亲节，你最近有点上火，我是特地炒这盘菜让您降降火的，苦瓜可以退心火。我还放了

鸡蛋、瘦肉，好吃又降火……”看着儿子滔滔不绝地解释，我心生愧疚，“天天生活在一起的儿子，竟有如此细腻的心思，我何以未曾察觉”。

同事是个忠实的花粉。不仅家中阳台遍植各个时令的鲜花，办公室的窗台也是她精心装饰的空间。上午看到她拿着一束红玫瑰，我惊讶她哪里买的如此娇嫩水灵的尤物。她一脸诧异：“窗台的花都开了，你没发现吗？”

熟悉中的陌生，想想又何止这些，曾经父母的唠叨与叮咛，好友间的长谈短叙、一饭一蔬中的温馨……

是生活的匆忙消磨了我们敏感的触角，让我们对身边的美好熟视无睹，还是我们怠慢了生活的馈赠，变得贪得无厌？

来一段慢时光，让自己的心与脚步同行，且倾听一下微风拂面时的呢喃，触摸一下小草仰头的笑意、鲜花绽放的喜悦，还有那时光深处里的点点滴滴。柴米油盐细水长流也别有一番滋味！

盛夏·童年

林雅萍

童年的快乐，得益于还不内卷的父母和自己，暑假是完整的两个多月，并没有各种补习班。夏天漫长，烈日、白得晃眼的土路以及属于全盛时期独有的墨绿色的各种叶子，有知了扯着嗓子叫，偶尔有风，即便不凉快，也给人惬意。农村的小孩儿仿佛从不无聊。

我自小就是女汉子，从不穿裙子，我们农村的小姑娘即便不是女汉子也甚少穿裙子。夏天的装备短袖短裤最优，不仅凉快，而且做事、跑跳、上山下水都异常方便。也会偶尔在洗完澡的某个晚上换上绝无仅有的那一条暗粉色带金线点缀的连衣裙，然而肯定穿不到第二天晚上，太碍事了。

家靠近山，最常做的事就是约上小伙伴进山。山并不是很高，如果愿意花一整个半天，也可以登顶。小时候总以为到了山顶就能摸到天，后来

亲自证实了并不现实，站在山顶看天，还是那么遥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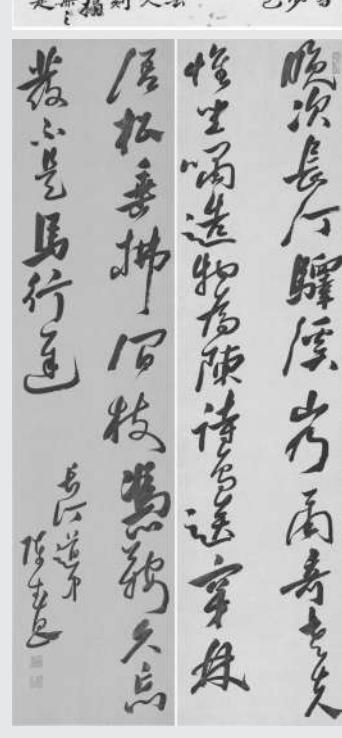
不过这并不影响心情。夏日午后，我们最常做的就是去山坳神庙的那棵

大树上抓知了。神庙的香火并不旺盛，山坳更靠山的一边，是小伙伴们的老厝，已经没人住了，小伙伴们经常会再去以前的家看一看，原来小孩儿就憧憬怀念。那个神庙，连大人都鲜少聊起，所以我甚至不知道那棵树叫什么名字。庙建在坡上，树长在庙左旁，树干长到屋顶后，就开始往右延伸，仿佛在帮神庙遮风挡雨。可能是旁边只有矮灌木，所以知了都栖息在了这棵大树上。我们并不从坡底往上爬，这太费劲了，我们从屋顶旁的小路爬到树干抓知了。抓了知了回家，到父母不在家的伙伴家中。当时烧的蜂窝煤，把知了的翅膀去掉，放在煤饼上烤。香味上来了，就可以美美品尝了，知了肚子里的肉太少了，到现在回忆起来，也只能记得闻的味道，记不得吃的味道。

或者也往山更深处，目标是野草莓。近山的地方也有，只是大多等不到成熟就被采食，农村的娃儿们总是生活得粗糙而随意，肉桂的枝、叶、皮都能被我们当零嘴，何况那正八几

经的野果。一旦有人提议，我们就各自回家准备，虽然所谓的准备也只是拿个塑料袋，换掉拖鞋。成熟的野草莓带着香甜的味道，颜色随着成熟的程度从鲜红色到暗红色渐变，躲在叶子底下和刺的中间。我们往往边摘边吃，目标明确，并不在意被刺拉出来的第一条血痕，也顾不得被蚊子叮咬的一个个大包，把自觉得大的和好的野草莓放进塑料袋带回家。其实到了家里，大多数的果子已被压得变形流汁，曾经的最好最大已不复存在，但也并不影响我们的心情。围着桌子坐坐好，把塑料袋的口子撑到最大，边回忆每一颗果子被摘前的完美和被摘时的重重险阻，边享用这些劳动的果实。

我们在童年的夏天里挥汗如雨，充满生机。骄阳如火我们不怕，烈日里上山或者下水，一个个精力旺盛，从不辜负夏天的热情。童年的快乐大概来自做任何事都不多想，都全力以赴、专心致志，我喜欢回忆童年，以及回忆童年义无反顾的认真。



书法

书法是一条没有捷径的道路，越努力，越幸运。

陈志坚